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说明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现任独立董事李慧女士的辞职申请，李慧女士因个人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相关职务。辞职后李慧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鉴于李慧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李慧女士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补选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李慧女士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中的相应职务。截至本公告日，李慧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李慧女士在公司董事会任职期间，独立工作、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同时，李慧女士作为行业专家，为公司科学决策和健康发展提出了诸多宝贵意见和建议。公司董事会对李慧女士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况

为确保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202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并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补选的议案》，同意提名秦少容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秦少容女士经公司股东大会同意聘任为

独立董事后，将同时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及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候选人秦少容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公司已于本公告披露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报送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相关材料，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需经深交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独立董事补选的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及《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独立董事辞职报告；
-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秦少容，女，1961年出生，中国国籍，农工党党员，无境外居留权。四川医学院（现四川大学华西药学院）化学制药本科学位，医学学士；澳门国际公开大学MBA硕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主任药师，享受国务院津贴专家。曾担任太极集团涪陵制药厂研究所所长；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太极医药研究院院长；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太极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市涪陵区政协副主席。现任重庆大易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第十二届中国药典委员会委员；重庆市药学会理事会副理事长；重庆市中医药行业协会专委会副主任；世界中医药学会中药新型给药系统专业委员会副会长；世界中医药联合会中药分析专业委员会常务理事；四川省中医药发展促进会第二届理事会理事等。

秦少容女士与公司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秦少容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